证券简称:大智慧 证券代码:601519 编号:临 2021-018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拟授信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为期一年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申请总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的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为期一年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申请总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具体融资方式、融资期限、担保方式、实施时间等按与金融机构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

为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董事会审议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分别与各相关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签署融资有关合同、协议,并授权财务部门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次向有关银行办理有关授信融资等手续,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2021-020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5 月 20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889 号上海红塔豪华精选酒店 3 楼萧邦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

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7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0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519	大智慧	2021/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

(二)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2)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

(三)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明,并提交:(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2)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3)法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四)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1)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2)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3)法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五)异地股东也可采取将相关资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邮箱:IR@gw.com.cn)的方式进行书面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六)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428 号 1 号楼

邮编:200127 电话:021-20219261

联系人:岳倩雯、孙雨洁

(七)登记时间:

2021 年 05 月 15 日 9:3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指定的工作人员将对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形式审核,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符合上述规定的,可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部分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不得参与现场投票。

(二)鉴于股东大会资料于会议召开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全文披露,为提高会议效率并为公司管理层与投资者沟通互动提供较为充分的时间,本次股东大会议程将对议案采用宣读要点的方式进行简化。

(三)公司鼓励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疫情防控期间,现场参会股东请务必遵从上海防疫部门、会议地点及公司各项防疫管控规定和要求。建议外地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参会人员须全程佩戴口罩,并配合登记及体温检测等各项工作。

(四)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简称:大智慧 证券代码:601519 编号:临 2021-019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开始执行。

执行新租赁准则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 年 12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如下:

(一)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

(二)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三)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

(四)丰富出租人披露内容,为报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用信息。

根据财政部的要求,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国家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证券简称:大智慧 证券代码:601519 编号:临 2021-017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合格专业的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最高额度不超过(含)十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

委托理财产品: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使用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此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能有效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投资额度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十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此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2、投资产品范围

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财务部将根据闲置资金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提交董事长审批。

2、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预估和预测,购买后及时分析和监控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监事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97,552.14	205,080.93
负债总额	45,866.76	58,25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685.38	146,828.26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2019 年 1-12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7.24	50,531.0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 23.22%,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情形。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能够控制投资风险,不会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收益,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三、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自有资金的情况和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对最高额度不超过(含)十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2020 年 04 月 02 日至 2021 年 04 月 01 日)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	22,200.00	21,000.00	109.61	1,200.00
2	公募基金产品	1,200.00	600.00	4.09	600.00
合计		23,400.00	21,600.00	113.70	1,8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7,7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67%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8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8,2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证券简称:大智慧 证券代码:601519 编号:临 2021-016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等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一、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一)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智慧")于 2021 年 03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关联董事汪勤先生、黄海伦女士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交易内容合法有效,价格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预计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必需,有利于公司生产的持续稳定开展,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我们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度预计金额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湘财证券有限公司	1000	619.24	不适用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参照公司近年来与湘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股份")及其控股公司业务的开展情况,结合公司 2021 年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 2021 年与湘财股份及其控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湘财股份及其控股公司	2,000	2.87%	预计增加与湘财股份的业务合作

注:上述占同类业务比例以 2020 年同类业务规模为基准计算。

二、关联方介绍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史建明

住所: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太湖北路 7 号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166,87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9,951.43
项目	2020 年度
营业总收入	263,66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31.87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黄海伦女士在湘财股份担任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该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近年来与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前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各方日常经营需要所发生的,关联方的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湘财股份及其控股公司在大智慧网站或大智慧其他平台投放广告,委托大智慧提供广告设计和策划;公司根据湘财股份及其控股公司的需要向其客户提供软件服务;公司根据湘财股份及其控股公司的需要向其提供软件开发及系统维护服务。其他可能与湘财股份及其控股公司发生的业务。

公司在与湘财股份及其控股公司发生每笔具体关联交易时,均会订立书面协议,协议内容包括交易标的、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价格和总量的确定方法、付款时间和方式等条款。交易的定价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可以提高公司收入水平。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目的,不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等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证券简称:大智慧 证券代码:601519 公告编号:临 2021-015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21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章新甫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监事对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与会监事一致认为:

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2,480,093.13 元,2020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2,188,206,762.22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6)。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7)。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8)。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9)。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证券简称:大智慧 证券代码:601519 公告编号:临 2021-014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1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志宏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2,480,093.13 元;2020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2,188,206,762.22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6)。

关联董事汪勤、黄海伦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7)。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8)。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9)。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定于 2021 年 05 月 20 日下午 13:30 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889 号上海红塔豪华精选酒店 3 楼萧邦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0)。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公司代码:601519 公司简称:大智慧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1 年 03 月 3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2,480,093.13 元;2020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2,188,206,762.22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智慧	60151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申睿波	岳倩雯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428 号 1 号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428 号 1 号楼	
电话		021-20219988-39117	021-20219988-39117	
电子信箱		Ir@gw.com.cn	Ir@gw.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提供商,基于多年在证券和互联网领域取得的资源和技术积累,充分发挥大平台和大数据优势,打造了集资讯、服务、交易为一体的一站式、智能化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平台,向广大投资者提供各类基于互联网平台应用的金融信息产品和服务。

公司的主要业务聚焦在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大数据及数据工程服务和境外业务三大板块。证券信息服务平台是以软件终端为载体,以移动 APP、PC 版软件、云服务、互动直播以及 TV 终端等方式向广大投资者提供及时、专业的证券信息和数据服务的综合性互联网平台。全资子公司财汇科技致力于建立中国及海内外最专业、最精准、最全面的金融数据中心,向银行、保险公司、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及高等院校提供金融数据以及数据管理、数据监控、数据挖掘等服务。公司在中国香港、新加坡和日本东京收购了当地的金融信息服务商,通过本土化的团队运作和集团化的规范管理,有效打通了国际国内通道,进行了前瞻性的国际板块布局。

(二)公司经营模式

1、证券信息服务平台

证券信息服务平台的产品形态包括金融资讯及数据 PC 终端服务系统、金融资讯及数据移动终端服务系统、证券公司综合服务系统和直播平台等。

(1)金融资讯及数据 PC 终端服务系统的 2C 产品包括:"大智慧 365"、"大智慧专业版"、"大智慧财富版"、"大智慧策略投资终端"